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1年酒網癮防治繪畫比賽簡章

一、目的

隨著近年網路的使用普及，接觸網路的年齡也逐漸下降，網路成癮問題也悄然而生，臺灣國小四到六年級的網路成癮高危險群，佔 20.4%；國中學生佔 23.7%；高中職佔 32.3%（教育部嚴文廷，2010）；同樣為臺灣社會嚴重不可忽視的社會議題-酒癮，亦須培養市民正確飲酒的觀念，世界衛生組織自2010年即多次強調酒精所造成的危害是不容忽視的，2012年「10-24歲全球疾病負擔分析成因」文章中更指出在年輕族群中，造成身體傷害及意外的最相關危險因子即是酒精。故期藉本繪畫比賽，達到宣傳酒癮及網癮防治之正確觀念。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三、繪畫主題(網癮防治、酒癮防治請擇一)

(一)網癮防治宣導重點如下：

1. 設定固定休息時間（設定30分鐘提醒自己動一動，眨眨眼）
2. 遵守上網時間約定（和家人、朋友約定上網時數並堅守規定）
3. 走出戶外好好玩（參與戶外活動，轉移成癮焦慮感）
4. 其他創意標語、發想等。

(二)酒癮防治宣導重點如下：

1. 勉強喝酒不應該、喝酒比賽萬不可（拒絕拚酒文化，拒絕同儕壓力）
2. 喝酒速度不宜快、喝酒過量最傷身（了解自身酒量，不過量飲酒）
3. 未成年、孕婦、心臟病都不宜喝酒（危險族群喝酒傷身）
4. 其他創意標語、發想等。

四、競賽組別與對象

(一)國小及國高中組(限手繪)：本市國小及國高中學生。

(二)大專及社會組(限電繪)：本市大專學生、市民。

五、收件截止日期及收件方式

收件截止日期為 111 年 10 月 27 日，惟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可能衍生之任何狀況，收件方式如下：

- (一)親送：請於收件截止日前，將**作品及報名表**送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告知值班臺同仁要送繪畫比賽稿件至心理健康科-王心輔員。
- (二)郵寄：將**作品及報名表**以郵件掛號方式寄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王小姐收，以郵戳日期為憑。
- (三)電子郵件:於收件截止日前將**作品及報名表**寄至
hbtc01654@taichung.gov.tw，**本局收件後收到回信通知方為報名成功。**

六、稿件規格

(一)國小及國高中組(限手繪)

1. 採各類畫紙，尺寸如附件1，以能夠電子掃描清晰為主，一律不可裱裝。
2. 以創作為主，使用材料不拘，作品限於平面創作。
3. 參賽作品每人限一件，並請在作品背面黏貼參賽者資料。(資料表格附於本比賽簡章後)。

(二)大專及社會組(限電繪)

大專及社會組限以AI(adobe illustrator)軟體製作，繪畫電子檔請提供解析度300dpi以上，圖稿AI檔連結如下：



<https://reurl.cc/QbEMqp>

七、評審方式及標準

- (一)作品由美術領域專家共同評分。
- (二)評分標準:主題相關性30%、創意性25%、美感性25%、應用性20%。

八、獎勵

(一)兩組前三名得獎作品有機會獲選為衛生局心理健康科杯墊宣導衛教品。

(二)國小及國高中組擇優錄取前 3 名以及佳作 5 名，均頒給獎狀及禮券以資鼓勵。

第一名：新臺幣 5,000 元禮券。

第二名：新臺幣 3,000 元禮券。

第三名：新臺幣 2,000 元禮券。

佳作：新臺幣 500 元禮券。

(三)大專及社會組擇優錄取前3名以及佳作5名，均頒給獎狀及禮券以資鼓勵。

第一名：新臺幣 5,000 元禮券。

第二名：新臺幣 3,000 元禮券。

第三名：新臺幣 2,000 元禮券。

佳作：新臺幣 500 元禮券。

九、公告得獎

本次活動將於111年11月下旬公告得獎作品於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官網，並致電通知得獎者至衛生局領取獎狀及禮卷；另得獎作品將於未來製作為衛生局宣導之衛教品，傳遞正確酒網癮防治觀念。

十、本活動所有參賽作品概不返還，參賽作品獲獎後，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即歸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所有，並無償授權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有印刷、出版、宣傳等使用權利。相關作品以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收錄於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網站及健康小衛星粉絲專頁，提供第三人進行線上瀏覽、下載、傳輸及列印。

十一、主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取消本活動之權利；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十二、如對本活動有相關問題，請洽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04-25155148轉114王小姐。

111年酒網癮繪畫比賽報名表

姓名：

連絡電話：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電子郵件：

組別：

國小及國高中組(限手繪)，學校名稱：_____

班級：_____年 _____班。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限電繪)，學校名稱：_____。

作品主題： 酒癮防治 網癮防治

作品名稱：

作品說明(選填)：

是否同意本活動所有參賽作品概不返還，參賽作品獲獎後，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即歸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所有，並無償授權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有印刷、出版、宣傳等使用權利，相關作品以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收錄於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網站及臺中市衛生局健康小衛星粉絲專頁，提供第三人進行線上瀏覽、下載、傳輸及列印及將您的作品供未來衛生局製作宣導衛教品參考？

是 否

參賽者簽名：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10.7CM

